

課程及評估指引(中四至中六) 更新概覽
歷史

章	節	主要更新內容
第二章 課程架構	2.2.3 時間分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課時調整：由270小時改為250小時
第五章 評估	5.5.2 評核設計 5.5.4 校本評核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考試時間調整：卷二由1小時15分改為1小時30分 ● 校本評核課業佔分調整：研究大綱由10%改為7% 學習報告由10%改為13% ● 研究大綱課業調整：教師不須提交研究大綱的口頭報告分數